

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第 126 次局務會議 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7 年 6 月 7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

二、地點：市政大樓 407 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局長陳思宇

記錄：王大同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副局長陳譽馨	主任秘書蕭君杰	專門委員沈永華
專門委員江春慧(請假)		行銷科長洪梅雲
發展科長闕玉玲(邱映慈代)		產業科長陳雅慧
旅遊科長朱品澤	出版科長謝佩君(鄒佳穎代)	
行政科長葉煥輝	資訊主任唐亞聖	電臺臺長陳慈銘
秘書主任王施佳	會計主任潘冠男	人事主任賴家陽
政風主任賴昭錦	股長莊淑媚	秘書薛佳翎

五、新進同仁介紹。

六、決議事項：

- (一)有關民眾於 2018 臺北燈節期間跌倒受傷一事，請發展科儘速安排擇期再次拜訪民眾或其家屬溝通慰問，另因發展科已於 6 月 6 日發函予廠商依契約規定處理保險理賠，請督促廠商盡速辦理。
- (二)本局目前預算執行率偏低，今日會後請各科室回報預算可於本月執行完成項目之檢視結果。
- (三)本局自媒體整合宣傳，請各科室盡量提供內容給視聽室上稿。
- (四)請產業科通知雙層觀光巴士業者及早提供下半年行銷資料，並安排會議時間。圓山坑道要與工務局密切聯繫，了解最新進度。日租套房管理查察，請安排向陳副市長報告及開會之時間，另市長室列管案請注意時效。
- (五)本府各局處針對銀髮族的施政措施，請旅遊科研議是否可透過銀髮觀光的參訪流程，讓參與民眾具體了解本府施政。
- (六)在美食觀光推廣上，結合業者做菜體驗包裝遊程具吸引力，本局已經媒合旅行社郵輪旅客與餐廳業者，請發展科掌握郵輪抵達及參訪餐廳業者的時程，配合美食觀光行銷。
- (七)電台中午時段旅遊、美食的節目要開直播，並請各科室若在各自業務範疇有專家或人員適合上節目的，請提供名單給電台邀約。
- (八)出席市長晨會，必須提前提交出席人員名單，本局主政之議題請記得現場要放置簽到表請出席人員簽名。
- (九)行政院修正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」，請轉達科室同仁知悉：

1. 過去週末假日國旅卡消費，需於休假期間刷飯店旅宿業等方能連帶核銷，修正後增加刷卡買高鐵票等交通運輸業，也可連帶假日消費核銷。
2. 本次修正明定儲值性商品不得列入補助範圍，具體而言，於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購買油票、提貨券、禮券、住宿券、旅遊券、空白機票、火車月票、捷運儲值票、悠遊卡、高速公路電子收費卡（eTag）、餐券及金飾與珠寶等具儲值性質，均不列入補助範圍。

(十)端午節將屆，請各主管提醒同仁，舉凡與機關有職務利害關係之個人、法人或團體所為之餽贈與邀宴，原則上應予拒絕，並落實知會登錄程序。

七、散會：上午 11 時。